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 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克电气”、“公司”或“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莱克电气在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65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200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20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8,173,113.20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1,826,886.80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到位，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2SHAA1B0003）。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和管理。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1,926.55 万元（含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置换金额 18,811.59 万元）。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及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19,182.69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8,811.59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43,114.96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1,500.00
加：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011.98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6,768.12

（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22,711.97 万元。2024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及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6,768.12
减：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2,711.97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加：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1,500.00
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80.3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5,736.5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5,736.54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35,736.54 万元（含累计收到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1,192.37 万元），差额 20,000 万元。差异原因系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 2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严格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全资子公司苏州莱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克新能源”）、莱克电气绿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科技”）均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2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莱克新能源、绿能科技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账户名称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银行	银行账户	账户余 额
莱克新能源	年产 8,000 万件 新能源汽车、5G 通信设备和工业 自动化产业配套 的关键零部件新 建项目（一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苏州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支 行	1102021119001015191	8,962.53
绿能科技	新增年产环境清 洁和健康生活小 家电 125 万台扩 建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高新 技术产业开发区 支行	8112001013400690113	2,972.65
莱克电气	智能数字化工厂 技术改造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有 限公司苏州长江 路支行	485878366388	3,777.27
莱克电气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苏州木 渎支行	32250199754400002453	24.09
合计				15,736.54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莱克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19,028.90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8,811.59 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217.31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XYZH/2022SHAA1F0001）。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使用 31,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31,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占总获批金额的 66.67%，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资金尚未到归还时间。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可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可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将“新增年产环境清洁和健康生活小家电 125 万台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4 年 1 月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材料采购款等款项，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经使用资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等款项合计 2,077.25 万元，同时使用等额募集资金进行置换，置换金额合计 2,077.25 万元。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帕捷汽车零部件（泰国）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年产 8,000 万件新能源汽车、5G 通信设备和工业自动化产业配套的关键零部件新建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并增加“泰国春武里府伟华东海岸工业区一区”作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莱克电气（泰国）有限公司以及莱克电气越南有限公司均为募投项目“新增年产环境清洁和健康生活小家电 125 万台扩建项目”和“智能数字化工厂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泰国春武里府伟华东海岸工业区二区”以及“越南同奈省隆城区隆城镇隆城高科技工业园区 6 号路”作为此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时对上述三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莱克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182.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11.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4,638.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8,000 万件新能源汽车、5G 通信设备和工业自动化产业配套的关键零部件新建项目 (一期)	无	75,490.00	75,490.00	75,490.00	12,668.14	47,399.91	-28,090.09	62.79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增年产环境清洁和健康生活小家电 125 万台扩建项目	无	14,311.00	14,311.00	14,311.00	3,966.26	11,544.81	-2,766.19	80.67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数字化 工厂技术改造 项目	无	12,118.69	12,118.69	12,118.69	6,077.57	8,430.80	-3,687.89	69.57	2025年 12月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补充流动资 金	无	17,263.00	17,263.00	17,263.00	-	17,263.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 适 用	否
合计	-	119,182.69	119,182.69	119,182.69	22,711.97	84,638.52	-34,544.17	71.0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0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9,028.90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18,811.59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217.31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鉴证报告》（XYZH/2022SHAA1F0001）。报告期内，已完成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全部金额的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使用 31,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31,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占总获批金额的 66.67%，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资金尚未到归还时间。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可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可共同循环滚动使用。在有效期内和上述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 年 1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将“新增年产环境清洁和健康生活小家电 125 万台扩建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从 2024 年 1 月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材料采购款等款项，同时以募集资金等额进行置换，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经使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应付工程款、设备采购款等款项合计 2,077.25 万元，同时使用等额募集资金进行置换，置换金额合计 2,077.25 万元。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帕捷汽车零部件（泰国）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年产 8,000 万件新能源汽车、5G 通信设备和工业自动化产业配套的关键零部件新建项目（一期）”的实施主体，并增加“泰国春武里府伟华东海岸工业区一区”作为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增加公司全资子公司莱克电气（泰国）有限公司以及莱克电气越南有限公司均为募投项目“新增年产环境清洁和健康生活小家电 125 万台扩建项目”和“智能数字化工厂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增加“泰国春武里府伟华东海岸工业区二区”以及“越南同奈省隆城区隆城镇隆城高科技工业园区 6 号路”作为此两个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同时对上述三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均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报告期内，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没有发生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公司年度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5SHAA1B0055）。报告认为：莱克电气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莱克电气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莱克电气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募集资金置换相关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莱克电气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

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金



卫晗晓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16 日

